

中共党史教学参考资料

第十七册

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大学党史党建政工教研室编

说 明

根据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的精神,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基本问题、中国现代史、中国革命史、中共党史课的教学及研究的需要,我们对本室一九七九年编印的《中共党史参考资料》(1—11册)作了增补,将近年来党史研究中发掘和收集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重要史料,续编七册(序号12—18):党的创立时期一册(12);一战时期一册(13);二战时期二册(14、15);抗战时期二册(16、17);三战时期一册(18)。同时,编印社会主义时期资料十四册(19—32)。

所收文件资料,有的公开发表,有的内部发表使用过,只供内部教学和研究参考,不得翻印。为保持文件原貌,所有资料均未改动,如需引用,请查对原文。

本书编辑委员会由段浩然、曲延绩、张天荣、肖蛙、胡庆云、林蕴晖、何理、李兴仁、丛进、王年一、郭占波、李浚组成,负责整个资料的选编,刘星星参加了资料的汇编、整理工作。

第17册由何理、王瑞清选编,林蕴晖、李浚统编。

资料由国防大学出版社内部出版发行,魏政、李浚具体经办。

一九八五年十月

目 录

中共中央关于克服投降危险克服抗战困难的声明 (1941年2月)	(1)
中共中央关于日军进攻河南与我党对时局方针的指示 (1941年2月2日)	(2)
关于目前我之方针的指示 (1941年2月2日)毛泽东 朱 德 王稼祥	(3)
中共中央关于八路军停止给蒋介石一切呈报的决定 (1941年2月2日)	(3)
中央军委参谋部通报第二号 (1941年2月3日)	(4)
毛泽东关于对蒋介石政治动向的估计给周恩来的通报 (1941年2月7日)	(4)
中央书记处关于抗议皖南事变及追悼殉国烈士大会内容 的通知 (1941年2月8日)	(5)
毛泽东关于在国共关系僵局中对国民党的策略致周恩来 (1941年2月14日)	(6)
中共中央同意将十二条提到参政会讨论给周恩来的指示 (1941年2月14日)	(7)
关于执行军事守势政治攻势政策的指示 (1941年2月17日)毛泽东 朱 德 王稼祥 叶剑英	(7)
毛泽东询问周恩来、董必武是否已将十二条提到参政会等 问题 (1941年2月20日)	(8)
周恩来关于提出十二条和张冲交涉情况给中共中央的 报告 (1941年2月20日)	(9)
中共中央关于谈判解决时局之十二条件应告张冲各点给周恩来的 指示 (1941年2月23日)	(10)
中共中央代拟叶剑英致张冲信 (1941年2月23日)	(11)
周恩来关于出席参政会问题与张冲谈判情况给中共中央的 报告 (1941年2月25日)	(12)
周恩来关于同张冲谈拒绝出席参政会问题给毛泽东的报告 (1941年2月26日)	(13)
中共中央关于不出席参政会问题给周恩来的指示 (1941年2月26日)	(13)
周恩来、董必武关于各小党派提议组织各党派委员会问题给中共中央的 报告 (1941年2月27日)	(14)
中共中央关于对各党派委员会的态度问题给周恩来的指示 (1941年2月28日)	(15)
中共中央关于提出临时解决办法十二条问题给周恩来的 指示 (1941年2月28日)	(16)
中央军委对皖南事变后的四点战略指示 (1941年2月28日)	(17)
总政治部关于我军对皖南事变的态度的指示 (1941年2月30日)	(17)
中央军委对目前华中指导中心应着重三个战略地区的指示 (1941年3月1日)	(18)
周恩来关于与张冲谈判情况给中共中央的报告 (1941年3月1日)	(19)

周恩来关于各小党派被蒋介石拉拢后的表现给中共中央的	
报告(1941年3月1日)	(20)
周恩来关于出席参政会问题给中共中央的报告(1941年3月1日)	(21)
中共中央关于不出席参政会问题给周恩来、董必武、邓颖超的	
指示(1941年3月1日)	(22)
周恩来致各党派领导人士书(1941年3月2日)	(22)
毛泽东关于目前政治、军事形势的估计给周恩来的通报(1941年3月12日)	(23)
中共中央书记处关于各根据地对国民参政会应取置之不理态度的	
通知(1941年3月12日)	(23)
周恩来关于同蒋介石谈判问题给中共中央的报告(1941年3月15日)	(24)
中共中央关于同蒋介石谈判问题给周恩来的指示(1941年3月15日)	(25)
周恩来关于拟用文章回答蒋介石六号讲演向毛泽东的建议(1941年3月15日)	(25)
毛泽东关于同意由周恩来处写文章回答蒋介石六号讲演致周恩来	
(1941年3月15日)	(26)
中央军委关于加强干部教育的命令(1940年12月25日)	(26)
中央关于建军问题的决定(1941年)	(27)
中央军委关于军队中吸收和对待专门家的政策指示(1941年4月23日)	(32)
胡服在皖南事变问题高干会议上的报告(1941年5月)	(34)
陈毅在皖南事变问题高干会议上的报告(1941年5月17日)	(48)
胡服在干部会议上的总结(1941年5月)	(54)
党内对时局错误意见之来源(1941年6月12日)	刘少奇 (70)
刘少奇在军分会会议上的发言(1941年6月)	(71)
军委总政对新四军四师军政工作的指示(1941年7月3日)	(82)
一致努力长期坚持江南抗战(1941年7月5日)	刘少奇 (84)
论建军工作(1941年7月10日)	陈 毅 (89)
中央关于湖西边区锄奸错误的决定(1941年2月)	(107)
对苏中今后工作方针问题的指示(1941年3月17日)	陈 毅 刘少奇 饶漱石 赖传珠 (109)
中央军委对反共军与友军政策及工作的指示(1941年4月)	(110)
中央关于准备应付反共高潮(1941年4月17日)	(112)
彭德怀对冀热边支持长期战争的指示(1941年5月8日)	(112)
中央关于目前行动方针的指示(1941年5月9日)	(113)
中央军委关于粉碎敌之蚕食政策及发展地方武装的指示(1941年5月9日)	(113)
中央军委关于青纱帐起整休部队的指示(1941年5月12日)	(114)
中央关于老苏区老游击区的指示(1941年6月7日)	(115)
目前我方方针是拉蒋抗战(1941年6月12日)	(116)
冀南形势与坚持平原根据地的方针(1941年6月12日)	彭德怀 (116)
毛泽东关于对蒋方针致刘少奇电(1941年7月18日)	(117)

对蒋、何斗争与联合的方针 (1941年7月30日)	毛泽东 (118)
中央军委指示一一五师建军小册子结论有错误 (1941年7月)	(118)
中央书记处对大青山工作的意见 (1941年8月9日)	(119)
中央对晋西南工作方针指示 (1941年8月24日)	(120)
新军党委关于新军党政组织及工作变更的决定 (1941年9月20日)	(121)
配合湘洛作战的方针 (1941年10月9日)	(122)
周恩来对南委工作的意见 (1941年10月27日)	(123)
华中局对反清乡斗争指示 (1941年8月24日)	(124)
论扫荡与反扫荡 (1941年9月)	陈 毅 (126)
华中局对苏南反清乡斗争的指示 (1941年10月7日)	(133)
五年來敌扫荡华北的情况 (1941年12月)	(135)
战争指导问题 (1941年)	左 权 (137)
对国际形势的估计 (1941年12月12日)	毛泽东 (142)
中央关于太平洋战争后对敌后抗日根据地工作的指示 (1941年12月17日)	(143)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我应采取的政策 指示 (1941年12月20日)	(145)
我党方针是巩固自己, 沉机观变 (1942年1月8日)	毛泽东 (145)
〔附〕日本御前会议决定: 帝国国策施行要点 (1941年9月6日)	(146)
日本御前会议决定: 为完成大东亚战争而决定的处理中国问题的 根本方针 (1942年12月21日)	(147)
日汪关于交还租界及撤废治外法权之协定 (1943年1月9日)	(148)
日本最高战争领导会议: 实施对重庆政治工作方案 (1944年9月5日)	(149)
打通粤汉铁路南部作战计划概要 (1944年11月)	(150)
中美抵抗侵略互助协定 (1942年6月2日)	(151)
中美关于取消美国在华治外法权及处理有关问题之条约与 换文 (节录) (1943年1月11日)	(153)
中英关于取消英国在华治外法权及其有关特权条约与 换文 (节录) (1943年1月11日)	(155)
目前形势、我党我军在华中三年工作的基本总结及今后任务 (1942年3月) ...	刘少奇 (159)
对山东工作意见的报告 (1942年4月28日)	胡 服 (171)
北方局军分会关于对付敌人大规模清乡的指示 (1942年2月25日)	(175)
北方局军分会关于反对敌人蚕食政策的指示 (1942年5月4日)	(178)
中央北方局、集总野政治部关于展开全华北全面对敌政治攻势的 指令 (1942年7月7日)	(181)
论军事建设 (1942年7月15日)	陈 毅 (183)

我们应采取的战略战术方针 (1942年7月)	陈 毅 (197)
坚持我们的边缘游击区 (1942年8月)	罗荣桓 (201)
太行军区夏季反“扫荡”军事总结 (1942年8月)	刘伯承 (204)
关于太行区反蚕食斗争的总结报告 (1942年8月28日)	一二九师政治部 (219)
一九四二年华北形势大纲 (1942年11月3日)	(227)
克服在执行游击战中认识上的一些偏差 (1942年11月)	罗荣桓 (235)
冀中平原上的民兵斗争 (1942年11月)	程子华 (237)
同意陈饶之分散计划 (1943年1月5日)	毛泽东 (250)
北方局关于华北敌后抗日根据地一九四三年工作方针的指示	(250)
晋察冀边区六年来的工作简报 (1943年)	(252)
林平关于东江及南番、中顺两游击区及地方组织工作给南方局的 报告 (1943年3月)	(268)
对苏中反清乡的指示 (1943年3月16日)	陈 毅 饶漱石 张云逸 赖传珠 (270)
新四军首长对苏中军区反清乡准备工作的指示 (1943年3月16日)	(272)
对华中工作指示 (1943年6月18日)	刘少奇 (274)
我们怎样坚持了华北六年的抗战 (1943年7月3日)	彭德怀 (275)
新四军在华中 (1943年7月5日)	陈 毅 (279)
敌后抗战的战术问题 (1943年7月7日)	刘伯承 (285)
华中局对整理自卫军和提高民兵工作的指示 (1943年9月30日)	(290)
坚持江南抗战的诸问题 (1943年12月15日)	陈 毅 (293)
东江纵队成立特电中央军委 (1943年12月2日)	(298)
广东人民抗日游击队东江纵队成立宣言 (1943年12月2日)	(298)
关于国共关系的估计 (1942年7月31日)	毛泽东 (302)
望极力避免打磨擦仗 (1942年9月15日)	毛泽东 (303)
对顽军以斗争求团结 (1942年10月25日)	中央书记处 (303)
中央关于国民党十中全会问题的指示 (1942年11月29日)	(304)
周恩来林彪向张治中所提国共问题之四条件 (1943年1月)	(306)
国民党在十中全会上对我党的对策 (1943年1月6日)	(307)
周恩来林彪与张治中对四条件进一步谈判 (1943年1月7日)	(308)
国民党对我之办法有三 (1943年2月5日)	周恩来 (309)
国民党解决中共问题之方案 (1943年6月)	(310)
国民党的五大困难和我党今后方策 (1943年6月1日)	毛泽东 (313)
蒋胡内战阴谋破产应克服困难保持国共一年和平 (1943年7月13日)	毛泽东 (314)
对付各派国民党军队的原则 (1943年7月15日)	中央书记处 (314)
中央目前宣传方针——揭露蒋之本质 (1943年7月21日)	毛泽东 (315)
南方局关于国共两党关系的报告提纲 (1943年12月12日)	(316)

国共有协调之必要与可能 (1944年2月4日)	毛泽东 (319)
关于反顽清剿指示 (1944年3月14日)	(320)
对鲁各派顽军工作指示 (1944年3月16日)	(322)
毛泽东关于时局近况的通报 (1944年7月19日)	(323)
中国共产党提出的五点协议草案 (1944年11月10日)	(324)
中共中央、毛泽东关于延安整风的一组函电和文件 (1941年10月—1943年12月)	(325)
关于增强党性问题的报告大纲 (1941年)	任弼时 (340)
中央军委关于高级军事干部学习的决定 (1941年11月29日)	(343)
中央机构调整及精简决定 (1943年3月20日)	(344)
如何研究中共党史 (1942年3月30日)	毛泽东 (347)
关于共产党员与党外人员的关系 (1942年3月)	毛泽东 (351)
中共中央关于继续开展整风运动的决定 (1943年4月3日)	(354)
中央军委与总政关于军队中整风学习与检查工作的指示 (1942年6月16日)	(357)
北方局、野政关于一九四三年整风运动的指示 (1943年2月5日)	(360)
华中局关于今年整风学习的指示 (1943年4月10日)	(361)
北方局关于整风的指示 (1943年8月8日)	(363)
邓小平同志在北方局党校整风动员会上的讲话 (1943年12月4日)	(364)
新四军政治部对整风善后工作的指示 (1945年3月)	(368)
毛泽东致何凯丰、秦邦宪、郭沫若的信 (1943年—1944年)	(369)
“七大”工作方针 (1945年4月21日)	毛泽东 (372)
对反特政策与方法指示 (1943年6月29日)	刘少奇 (379)
抢救失足者——康生在中央直属大会的报告 (1943年7月15日)	(380)
发动华中反特运动指示 (1943年11月15日)	(385)
中共中央关于反特务斗争必须坚持少捉少杀、少捉不杀的指示 (1943年12月27日)	(386)
中央关于坦白分子的六种分析给各地的指示 (1944年1月24日)	(387)
中央关于反对反奸斗争左的错误给各地的指示 (1944年5月13日)	(389)
中央关于审干反奸问题给各地的指示 (1944年11月26日)	(391)
对太行生产运动的指示 (1943年1月15日)	彭德怀 (393)
南泥湾驻军展览生产成绩 (1943年11月)	(394)
更向前一步 (1944年1月25日)	李富春 (395)
开展大规模生产运动一齐动手做群众工作 (1945年4月9日)	毛泽东 (404)
中央关于精兵简政问题的通知 (1942年4月22日)	(405)
中央关于建立各级领导核心的指示 (1942年12月1日)	(407)
中央对于各军区分区精简的指示 (1942年12月1日)	(408)

毛泽东在抗日战争时期关于精兵简政的一组函电 (1942年8月——1943年8月)	(409)
华中执行精兵简政指示的情况报告 (1942年5月21日)	陈 毅(412)
彻底实行精兵政策 (1942年8月3日)	《解放日报》社论(414)
精兵简政在晋冀鲁豫边区 (1942年8月19日)	毛 铎(416)
精兵简政的模范 (1942年8月24日)	《解放日报》社论(422)
华中中局军分会关于精兵简政的通知 (1942年9月26日)	(424)
关于十个问题的答复 (1944年8月18日)	林 枫(426)
华中中局关于十个问题的答复 (1944年8月27日)	饶漱石(431)
〔附〕抗战六年来北岳区农村经济与阶级关系的变化 (1943年5月)	(436)
华中部队准备大发展 (1944年6月23日)	刘少奇 陈 毅(460)
中共军委关于打击阎军东侵, 消灭六十一军主力的指示 (1944年6月30日)	(460)
中央同意五师巩固原地区并向河南湘鄂赣发展的方针 (1944年7月10日)	(461)
中共中央、军委对华南根据地工作的指示 (1944年7月15日)	(462)
中央对东江纵队开展敌后游击战争的指示 (1944年7月25日)	(463)
中央关于向河南敌后进军的部署 (1944年7月25日)	(464)
中央关于发展河南敌后工作的指示 (1944年7月25日)	(465)
对华中整训部队的指示 (1944年8月22日)	毛泽东 刘少奇 陈 毅(467)
同意八路军南下打击耿冯二顽牵制韩顽向四师之进攻 (1944年8月29日)	毛泽东 朱 德(468)
中央、军委关于民兵工作指示(草稿) (1944年9月26日)	(468)
华中中局关于在日寇占领福州后对福建党的工作任务指示 (1944年10月)	(472)
中央关于巩固中条阵地建立沁河豫北基地的指示 (1944年10月14日)	(473)
军委对开辟河南根据地的指示 (1944年10月14日)	(474)
中央对四师的指示 (1944年10月18日)	(474)
军委关于对阎方针的指示 (1944年10月20日)	(475)
东江纵队给南方局并中央的报告——对东江当局罪行的控诉 (1944年10月)	(476)
华中中局关于时局与华中党的任务的指示 (1944年11月7日)	(479)
中央对东江行动与发展方针的指示 (1944年11月14日)	(482)
东江纵队一年半(1943—1944.6)工作报告 (1944年11月)	(482)
对目前形势的估计及我军发展与扩大解放区指示 (1944年12月18日)	毛泽东(486)
对发展江南准备工作的意见 (1944年12月26日)	刘少奇 陈 毅(487)
中共中央关于武工队工作的指示 (1945年1月25日)	(489)
中央关于开展南方工作指示 (1945年1月28日)	(490)
大后方的一般概况 (1945年春)	董必武(491)
八路军七年来在华北抗战的概况 (1944年8月)	彭德怀(525)
新四军抗战始末 (1945年5月1日)	陈 毅(544)
〔附〕何应钦对(国民党)六届全国代表大会军事报告(摘要)	(554)

山东分局、山东军区政治部关于坚持边沿区对敌斗争对策的指示（1945年2月20日）	(557)
中央对潮梅闽西南工作的指示（1945年3月6日）	(560)
山东分局关于伪军工作经验简报（1945年3月15日）	(561)
华中局关于目前形势与苏中斗争任务的指示（1945年3月15日）	(564)
华中局关于深入开展江南新区工作的指示（1945年3月16日）	(566)
华中局、军政治部关于伪军伪组织工作的指示（1945年3月27日）	(567)
南下支队湘鄂赣边斗争的教训总结（1945年）	王恩茂(569)
琼崖情况报告（1945年5月7日）	林 平(574)
中央关于外交工作指示（1945年6月2日）	(576)
中央对广东区党委的指示（1945年6月16日）	(576)
中央关于对美政策（1945年6月17日）	(578)
告时局方针（1945年6月18日）	毛泽东(578)
主要打敌伪军，只在自卫立场上打顽军（1945年6月24日）	毛泽东(579)
军委关于一年内创造五岭基地的指示（1945年7月15日）	(580)
〔附〕东纵六月初旬人员武器统计（1945年6月29日）	(581)
令启龙争取年底到达五岭与二王会合（1945年7月22日）	毛泽东(581)
中央关于开创湘粤边工作指示（1945年8月4日）	(582)
中央指示五师应付将来局面办法（1945年8月4日）	(583)
中央对广东区党委工作指示（1945年8月6日）	(584)
中央关于美军登陆前加强控制山东的指示（1945年8月6日）	(585)
日寇投降后我对伪顽之军事政策（1945年8月）	(585)
中央关于迅速进攻占领徐州济南等大小城市准备接受敌伪 投降给山东的指示（1945年8月10日）	(586)
中央关于坚持到湘粤边创造根据地的指示（1945年8月11日）	(586)
华中局关于时局与任务的指示（1945年8月11日）	(587)
中央同意在鄂豫皖建立中央局（1945年8月12日）	(588)
军委对有计划分路发动进攻的部署（1945年8月12日）	(588)
华中局关于发动群众指示（1945年8月12日）	(589)
华中局对发展江浙步骤方法的指示（1945年8月14日）	(590)
令坚持苏浙皖并告打胜仗之道（1945年8月16日）	毛泽东(591)
中央关于积极宣传反内战反独裁指示（1945年8月16日）	(592)
中央、军委对目前方针指示（1945年8月22日）	(592)
日寇投降后华中工作方针（1945年8月24日）	毛泽东(593)
关于与顽军作战的原则（1945年8月29日）	刘少奇(594)
〔附〕关于接受波茨坦公告的御前会议记录（1945年8月9日）	(595)
一九三七年七月——一九四三年六月共产国际和中国革命关系纪事	(599)

中共中央关于克服投降危险克服 抗战困难的声明

(一九四一年二月)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声明，我们继续执行本党六中全会在民国二十七年十一月所作“不在一切友军中发展党组织”的决定，一部分地方党尚未严格执行此决定者，应即加以纠正。本党对待一切抗日友军的政策是团结与巩固他们，而不是分裂与破坏他们。但是我们要求中国国民党及一切抗日友军，亦以同样对待八路军与新四军，以求泯去猜疑，齐心抗战，而使一切抗日军队同在最高统帅指挥之下，担负杀敌致果的任务。

本党同人认为：要克服即将到来的空前的投降危险与投降的抗战困难，必须取消现在存在着的“反共”“限共”“溶共”“制共”的政策，因为在这个政策的执行中，已经产生了削弱抗战力量引起人心不安的严重结果，须知抗战决不能采取既要对外又要对内的两面战政策，这种政策实无异于自杀，法国达拉第政府之反共复辙，中国应引以为深戒。

本党同人认为：要克服空前的投降危险与空前的抗战困难，必须改变在抗战的许多作法；必须实行抗战的言论出版集会结社之自由；必须释放一切被捕的共产党员与爱国分子；必须承认一切抗日党派合法的存在权；必须召集民主的国民大会；必须废止有害的特务作风；必须改变不适时宜的财政经济政策、文化教育政策与兵役政策；必须把抗战的重心放在自力更生上面，而不应依赖任何不可靠的外援。

全国的同胞们将士们各党各派的抗日同志们，空前的投降危险与空前的抗日困难是到来了，我们必须克服这些危险与困难，中国共产党坚决相信这些危险与困难是完全能够克服的。中国存在着克服任何危险与困难的一切必要条件，只要中国政府与中国人民善于去利用，中国是土地广大资源丰富人口众多的国家，决非亚比西尼亚可比与西班牙可比，更非荷兰与比利时可比，亦非法国可比，而日本则远不宜德国，中国还保存数百万大军，有国共两党与全国大多数人民的团结，有帝国主义相互间的矛盾可以利用，有强大的苏联与革命斗争（世界的革命斗争）可以为援，中国从鸦片战争以来的整整一百年中，经历了无数的危难，取得了丰富的经验，而孙中山先生的英勇奋斗尤其是为我们全国模范，当此民族危难严重之秋，我们一定要执行孙中山先生的伟大遗教，执行它伟大的三民主义与联俄联共扶助工农的三大政策，执行它的临终遗嘱，打破一切悲观动摇与没有出路的情绪，不屈不挠再接再厉的奋斗下去，则投降危险必然克服，抗战必然胜利建国必然成功，中华民族的前途必然是光明的。

打倒日本帝国主义！

抗战到底！

团结到底！

中华民族解放万岁！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中共中央关于日军进攻河南 与我党对时局方针的指示

(一九四一年二月二日)

(一) 日寇乘蒋介石注全力反共之际,集中五个师团以上,分数路包围汤恩伯、何柱国、李仙洲、李品仙诸军约十五万人于平汉以东。信阳一路为敌之主力,连日向北急进,正与汤恩伯主力激战中,已占领沁阳、舞阳、西平、上蔡各县,叶县电讯已不通,卫立煌仓促赴叶县督师,洛阳政府机关向卢氏迁移。同时宿县之敌渡过淮河,占领蒙城涡阳,正与何柱国、李仙洲激战中。开封之敌,亦有由尉氏南下讯。潼关一带之中央军,星夜向前线增援,敌另在荆、当一带作小出击,牵制川军、西北军不能北援。

(二) 此次河南战役是宜昌战役以后最大的战役,不论其军事结果如何,在政治上给蒋介石以很大的打击,因他煽起皖南事变,造成国共间深刻裂痕,敌乃乘虚而入。蒋介石自三国同盟成立,日美矛盾激化,英美苏三国助华之后,即兴高彩烈,轻视日本,集中其精力拼命反共。乃蒋介石一手造成国共裂痕之后(一月十三日对皖南解决新四军、一月十七日下令宣布新四军叛变之后),敌即于一月下旬发动大举进攻,蒋介石反共结果已如此明显。各地应强调宣传蒋介石此种全力对内的反革命作法,完全为敌人造机会,如不变计,必至闹到亡国,强调的提出我党中央解决时局的十二条办法,只有蒋介石立即悔祸,实行我党中央所提办法,才能使已被蒋介石开始破裂了的国内团结,重新恢复。只有恢复国内团结,才能抗御日寇之进攻,挽救国家于危亡。

(三) 蒋介石在我们表示强硬立场之后,又遇敌人大举进攻,乃向我们提出廉价的妥协办法,允许华中我军展期北移,及新四军归入八路军增编一军等条件,已为恩来同志坚决拒绝,最后派遣叶剑英同志回延商洽,今日已从重庆起飞,明日可到,蒋在危急时求妥协之心已可概见。我们必须坚持尖锐斗争立场,不达到我们必要条件决不与之妥协。各地应将解决时局办法十二条广为传播,使社会各界人人知道,造成有利于解决的社会舆论,是为至要。

附中共中央委员会向蒋介石提出解决时局办法十二条:

- 一、悬崖勒马,停止挑衅;
- 二、取消一月十七日的反革命命令,并宣布下令者自己是完全错了;
- 三、惩办皖南事变祸首何应钦、顾祝同、上官云相三人;
- 四、恢复叶挺自由,继续充当军长;
- 五、交还皖南新四军全部人枪;
- 六、抚恤皖南新四军全部伤亡将士;
- 七、撤退华中的反共军;
- 八、平毁西北的封锁线;

- 九、释放全国一切被捕的爱国政治犯；
- 十、废止一党专政，实行民主政治；
- 十一、实行三民主义，服从总理遗嘱；
- 十二、逮捕各亲日派首领交付国法审判。

(剑英已于二月二日上午抵延)

关于目前我之方针的指示

(一九四一年二月二日)

毛泽东 朱 德 王稼祥

一、敌有占洛阳可能，汤胡卫主力有被击溃可能，中条山胡卫两军大别山桂军均有处于狼狈地位可能，西北胡军有一部援豫可能，反共高潮可能下降，中日矛盾仍属第一。

二、我之方针：

1、政治方面，继续攻势，针锋相对，跟踪追击，坚持十二条，对十月十三日皖南事变一月十七日反动命令咬住不放，在适当条件下，不拒绝妥协，但目前绝不松口（此条由周董负责）。

2、军事方面，八路原地不动，仍不松懈准备，新四力争河南，不惜全力以赴（克诚即改新四番号，新四已成全国人民中极荣誉军队这是皖南代价换来的）。

3、统战方面，彭左刘邓注意中条各军，雪枫注意河南各军，先念注意湖北河南各军，大大发展交朋友，共同打退日寇的进攻良机难得，以德报怨。

三、苏鲁两省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坚决歼灭之。

中共中央关于八路军停止给蒋介石一切呈报的决定

(一九四一年二月二日)

中央决定在蒋介石对新四军问题没有满意答复前，我八路军停止给他任何呈报（战报亦停止），亦不向他请领经费。他的来件，办事处可以照例收下，但不要复他。

* 这是毛泽东、朱德、王稼祥同志给新四军、山东军区等负责同志的指示。文件是毛主席起草的。

中共中央军委参谋部通报第二号

(一九四一年二月三日)

(一) 国民党对皖南事变的宣传要点:

甲、军纪问题不论政治的党派的意义。

乙、不许涉及中共及第十八集团军，企图借此和缓进步势力及中间派对事变的反感。

(二) 蒋令庞炳勋部东进与高树勋部配合，企图把陇海路断绝华北、华中交通。

(三) 敌已占涡阳、蒙城，继续挺进，有攻占阜阳及新黄河，进占周家口、沈邱之可能。汤、何诸部已大部西撤阜、太。汤恩伯对所属作战之指示，是避免正面作战，用机动游击对抗等法。

(四) 叶参谋长于本日乘机抵延。

毛泽东关于对蒋介石政治动向 的估计给周恩来的通报

(一九四一年二月七日)

(一) 此次敌军进攻规模甚大，战况激烈，似比宜昌战役还要大些，完全是蒋、何、白反共计划召来的。

(二) 汤集团军损失不小，三个军已转回豫西，南汤〔阳〕四日失陷。李仙洲尚在河西岸，战况亦烈，敌一路由上蔡攻占项城，捣李之背，一路由亳州攻占太和，迫李之前，估计李军战败亦将西撤。集中在大别山的桂军主力，现与后方交通断绝，变成了敌后部队，这对桂系是一大打击，估计莫德宏部将来亦有向西撤退可能。范汉杰军已从中条山南调，如洛阳危急，他军亦非渡河不可，原定庞炳勋出冀南隔断我冀鲁交通的部署，当然要放弃。胡部李铁军军已星夜东调，第八师从正宁撤至邠州，大概是准备东调的，包围边区兵力已经减弱，河南战况发展，有再调一部可能。总之剿共计划已根本打破了。

(三) 蒋介石原知一、二、三月内敌人要进攻的，他之所以发动皖南事变，发表“一·一七”命令及部署大军进攻淮北、皖东、鄂中新四军，均是想以反共停止敌人进攻。我在反共了，国共冲突扩大到很大，日本会坐山观虎斗吧？拖过几个月，希特勒就会迫令日本南进，

中国就太平了。岂知日本人的想法是另一样：第一，时间不让他等待，国共冲突固然很好，但你是骗我拖延时间的，倒不如利用国共冲突，乘击进攻，把你削弱，中国问题就易解决了。三十日东条演说有云：“蒋政权内部打架，固然不能抗战，但日本决不依赖国共纠纷，而是依靠自己力量解决中国事件。”故河南进攻，对蒋是一瓢极大的冷水，把他的全部幻想打破了。第二，日本人不愿意我们去华北。东条公开说：“华北是日本人的根据地，蒋介石要驱逐华共共产党去华北，破坏日本利益。”这一点我们过去却没有估计到。

（四）在外边宣传时请将佳电中“肺腑之言”那一段（从“目前正属奸伪思逞，谣言蜂起之时”起至“深愿为两公一吐者”止，共百〇二个字）着重指出，使国民党及中间派想一想目前发生在国共间、中日间的危险状况，我们实不幸而言中。他们一定要“煎迫太甚，相激相荡，演成两败俱伤之局”，所以造成了“我为鹬蚌，敌作渔人，事与愿违，嗟悔何及”的结果。

（五）军事反共事实上既已终结（虽然皖东与关中边区还在进攻），请注意蒋介石诸人如何处理国共关系。依我观察，他们非求得个妥协办法不可。敌人攻得如此之急，“一·一七”命令如此丧失人心，他的计划全部破产，参政会又快要开了，非想个妥协办法，更加于他不利。此种估计是否适当？你的意见如何？

中央书记处关于抗议皖南事变及 追悼殉国烈士大会内容的通知

（一九四一年二月八日）

在抗议“一·一三”皖南事变及追悼皖南事变殉国烈士大会中，除前指示者外，应在大会通过致国民政府及蒋委员长的电报，请求他们接受中共中央解决时局十二条件，平反皖南冤案。驱逐亲日派何应钦等，撤销利敌误国、分裂团结的反共计划，重整抗日阵容，组织对敌反攻。在大会中不应提出成立中央政府，请求八路军派兵南下及八路军新四军开到大后方去镇压亲日派等主张，这些主张在目前是错误的，不策略的。

毛泽东关于在国共关系僵局中 对国民党的策略致周恩来

(一九四一年二月十四日)

各次报告均悉。

(一) 估计是一致的，反共不会变，高潮可能下降，剿共可能停顿。

(二) 只要此次高潮下降，剿共停顿，将来再发动高潮，再举行剿共，就困难了，故目前是时局转变关头。

(三) 敌必向蒋进攻，□□□估计是对的，利用日蒋矛盾仍是我们政策中心。

(四) 但对蒋让步则危险(如你所说)，目前是迫蒋对我让步时期，非我对蒋让步时期，熬过目前一关，就好办了。

(五) 蒋从来没有如现在这样受内外责难之甚，我亦从来没有如现在这样获得如此广大的群众(国内外)。

(六) 蒋不会对敌举行反攻，他的主意仍是保存实力。但日本向蒋进攻的可能甚大，蒋亦不得不被迫应战，实力仍不能保存。

(七) 目前国共是僵局(如陈布雷所说)，但时间不会久，敌大举进攻之日，即僵局变化之时(但如敌不进攻，则僵局会继续)。

(八) 那时蒋表示对我缓和，我亦可以稍示和缓，但目前尚非其时。目前让僵局存在正是有利，愈僵愈于我有利，于蒋不利。

(九) 目前的僵仅政治上僵(国共关系上僵)，军事上在我并不僵，因我并未去打他。

(十) 如蒋再令汤集团进攻淮北，是他自造僵局，将来敌军再一击，他失败更大。如蒋不再打淮北，则目前就可解消他已自的军事僵局，仅剩一个政治僵局。蒋如聪明，应如此做。

(十一) 我之政治攻势(十二条)压倒了蒋之攻势(《皓电》、《齐电》、皖南事变、十七日命令、限期北移、纪律命令、华中进攻等等)。我之攻势已收成效，还会有成效的。

(十二) 我们目的，不在蒋承认十二条或十二条之一部分，他是不会承认的(当然对党内外群众都不如此说，仍是要求蒋承认)，而在于以攻势打退攻势。

(十三) 目前形势是有了变化的，一月十七日以前，他是进攻的，我是防御的；十七日以后反过来，他已处于防御地位，我之最大胜利在此。

(十四) 只有军事攻势才会妨碍蒋之抗日，才是极错误的政策。政治攻势反是，只会迫蒋抗日，不会妨蒋抗日，故军事守势政治攻势是完全正确的，二者相反正是相成。

(十五) 对于国共关系，军事守势政治攻势也只会拉拢国共，不会破裂国共。对于一个强力进攻者把他打到防御地位，使他不再进攻了，国共好转的可能性就有了。

(十六) 用蒋介石的手破了一条缺口的国共关系，只有用我们的手才能缝好，我们的手即政治攻势，即十二条，除此再无别的妙法。

(十七) 以上各点请向□□□解释，并问他的意见如何。

(十八) 华北、华中敌我兵力及配备，弄好即告。

中共中央同意将十二条提到 参政会讨论给周恩来的指示

(一九四一年二月十四日)

(一) 同意以我党七参政员名义将十二条提到参政会要求讨论，以期恢复国共团结，重整抗日阵容，坚持对敌抗战。否则我们不能出席参政会。

(二) 同意在参政会外成立各党派委员会讨论政治问题。

关于执行军事守势政治攻势政策的指示^{*}

(一九四一年二月十七日)

毛泽东 朱 德 王稼祥 叶剑英

(一) 目前党的政策的中心出发点是利用日蒋矛盾。日蒋还有严重矛盾，故必须利用之。因此，我们采取了军事守势政治攻势的政策，这个政策的时间愈长愈有利，愈短愈不利。

(二) 我党领导的一切武装部队包括新四军在内，目前对反共军基本上只应该打防御战，不应该打进攻战，不应该企图在大后方发动反蒋的游击战争，这些办法目前都是有害的。

(三) 八路军尤应利用蒋差别对待政策（新四军问题不牵涉八路），除中下级可以声援新四军外，总部应取沉默态度（此种态度一方表示留余地，一方亦是示威），军事上则取防御姿态。

(四) 新四军已无合法地位，本来可以大闹，但为了不使日蒋矛盾缩小，相反应使之扩

● 这是毛泽东、朱德、王稼祥、叶剑英同志给八路军、新四军各部负责同志的指示。文件是毛泽东同志起草的。

大，故亦不应该去大后方，暂时仍以限制于敌占区及其附近地区活动为原则，河南敌退后彭雪枫过新黄河的活动应暂时放弃。主力向河南发展任务，目前应改为准备而不是实行。

(五) 对八路军机动部队的准备亦然，目前也是准备不是实行，准备愈快愈好，以防万一。实行愈迟愈好以便配合国际国内的最有利条件，因此在加紧准备，机动部队中必须抑制部队中可能发生的急躁情绪，必须使部队高级人员懂得一方面要准备对付可能的突然事变（全面破裂），一方面又要在自己的行动上避免引起过早破裂，要知道破裂愈迟愈有利，愈早愈有害。

(六) 因此在目前只有军事守势政治攻势的政策才是适合上述要求的。战略的军事攻势只在必要条件成熟时才是正确的。所谓必要条件：第一是蒋介石宣布全面破裂并且投降时（他不投降不会宣布全面破裂）。第二是国际最有利时机的到来。只在这些条件具备时我们才有主动权，否则我们将限于政治上军事上的被动地位。这种主动权，我们必须拿在自己的手中。

(七) 请你们根据上述方针部署军事，这个方针是中央决定的。

毛泽东询问周恩来、董必武是否 已将十二条提到参政会等问题

（一九四一年二月二十日）

(一) 关于将十二条提到参政会是否已经办了，如已办了，请将文件告知，以便公开发表。

(二) 关于委任新四军七个师长的命令，收到后请在重庆散布。

(三) 拟用剑英名义复张冲一电，是否有此必要。